

# 福建江夏学院校长办公会 会议纪要

〔2014〕8号

---

2014年6月12日，郑建岚校长主持召开校长办公会，审定《福建江夏学院“邮储银行金雁奖”教学单项奖评选办法》，研究二级学院办学规模、2014年招生、科研、人事、货币博物馆装饰工程设计招投标、继续教育等工作，现纪要如下。

## 一、关于二级学院办学规模

会议听取了发展规划处关于核定二级学院办学规模工作的汇报。根据上级有关政策以及党委常委会〔2013〕17号会议纪要精神，在前期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，结合学校发展规划和定岗定编工作需要，会议同意按照全校稳定规模拟为17000人的总数，将各二级学院规模安排为：会计学院1900人，工商管理学院1750

人，经贸学院1300人，金融学院1900人，人文学院1100人，设计学院950人，法学院950人，公共管理学院950人，电子信息科学学院2250人，工程学院2250人，海峡财经学院950人，国际教育学院750人。在上级正式批复我校办学规模之后，原则上按同比例进行调整。

## 二、关于招生工作

会议听取了招生就业处关于2014年招生工作的汇报，审议通过了学校招生章程、招生专业及计划方案、省内招生专业及计划分布方案。会议认为，2014年学校计划招生4350人，比去年减少750人，生源竞争日益激烈，招生就业处等单位一定要相互协作，提前准备。一要充分调研，细心安排招生计划；二要突出重点，扩大招生宣传；三要加强培训，建立稳定的招生队伍；四要认真研究政策，改革艺术专业招生录取原则。

## 三、关于《福建江夏学院“邮储银行金雁奖”教学单项奖评选办法》

会议听取了教务处关于制定《福建江夏学院“邮储银行金雁奖”教学单项奖评选办法》的汇报，原则同意，根据会议意见修改后印发执行。

## 四、关于科研工作

(一)会议听取了科研处关于学校横向科研项目人员费(含劳务费)报销工作的汇报，同意在学校横向科研项目经费支出时，

在确保项目质量情况下，项目合同经费总额在1万元（含）以下的，可一次性报销人员费（含劳务费）；总额在1万元以上且一次性到账的，第一次人员费（含劳务费）报销数不超过人员费（含劳务费）限额的70%，其余30%在结项时报销；总额在1万元以上且分次到账的，每次人员费（含劳务费）报销数不超过该次到校经费的60%。

（二）会议听取了科研处关于制定《福建江夏学院关于学术不端行为的处理办法》的汇报，原则同意，根据会议意见修改后印发执行。

## 五、关于人事工作

（一）会议听取了人事处关于改变教师工资发放方式调研情况的汇报，同意根据教师每学期课时数按6个月平均计发课酬，年终多还少补，实际发放总额不变。

（二）会议听取了人事处关于人员返聘工作的汇报，根据工作需要，同意返聘陈能成同志，时间至福州市政府承租交接为止。

## 六、关于货币博物馆装饰工程设计招投标

会议听取了图书馆关于货币博物馆建设进展的汇报，同意货币博物馆装饰工程设计项目立项，设计项目经费预算14.95万元。

## 七、关于继续教育工作

会议听取了继续教育学院关于合作开展远程培训等工作的汇报，同意与山东大学签订《课程资源使用许可协议》、《执业药

师资格考试远程培训合作协议》，与福建省医药人才服务中心签订《执业药师资格考试远程培训合作协议》，由继续教育学院负责根据会议意见与合作方进一步修改完善协议。

出席：郑建岚（主持）

叶文振、屈广清、刘慧宇、程 灵、彭建华  
林清快

列席：监审处

议题一：规划处、教务处、科研处、人事处、招就处  
财务处

议题二：招就处、保卫处、教务处、规划处、财务处  
资产处、后勤处、技术中心

议题三：教务处、科研处、规划处、人事处、财务处

议题四：科研处、教务处、人事处、规划处、财务处

议题五：人事处、教务处、财务处

议题六：图书馆、财务处、资产处

议题七：继教学院、财务处

记录：党政办

---

分送：学校领导，

学校各部门，各学院（部）、馆、中心。

---

福建江夏学院党、政办公室

2014年6月17日印发

---